

证券代码：688619

证券简称：罗普特

公告编号：2026-022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5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厦门市集美区软件园三期凤岐路188号罗普特科技园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1
普通股股东人数	4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99,703,18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99,703,18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5.946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5.9466

注：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185,438,042股，其中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量为7,226,713股，回购股份不享有表决权，本次股东会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78,211,329股。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陈延行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及召集人和主持人的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 2、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673,647	99.9703	29,533	0.0297	0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673,147	99.9698	30,033	0.0302	0	0.0000

- 3、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673,647	99.9703	29,533	0.0297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673,647	99.9703	29,533	0.0297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869,894	99.8895	31,933	0.1105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9,673,647	99.9703	29,533	0.0297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829,200	99.6953	30,033	0.3047	0	0.0000
3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829,700	99.7004	29,533	0.2996	0	0.0000

5	《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827,300	99.6761	31,933	0.3239	0	0.0000
---	------------------------------	-----------	---------	--------	--------	---	--------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本次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2、3、5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 3、议案5涉及董事薪酬，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及相关关联方已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 4、本次股东会听取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及《关于高管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国仕律师事务所

律师：叶刚、康银松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未发生股东提出临时提案的情形；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